

证券代码：603726

证券简称：朗迪集团

编号：2025-024

## 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7月1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公司10号楼二楼A211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5年7月7日以书面、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高炎康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价格的议案》

因公司实施了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事项，故对预留授予价格进行了相应调整，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 （二）审议通过《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朗迪集团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条件已经成就，确定2025年7月17日为授予日，同意以6.1元/股的授予价格向2名激励对象授予12万股限制性股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朗迪集团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同意公司为满足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所需的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关于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4 票回避（关联董事王伟立、刘新怀、李建平、陈海波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浙江朗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8日